

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商新动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723
交易代码	0017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2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911,516.0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重点挖掘中国经济发展的新动力，精选质地优秀且具备估值优势的上市公司，追求超过基准的投资回报及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框架为三维立体体系：宏观市场的策略体系、行业选择体系与个股筛选体系。依据市场风格的判断进行大类资产配置、优势行业的选择进行行业配置和投资标的的筛选进行个股配置，三位一体的结合起来，构建出本基金的投资组合。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华商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1 月 1 日 — 2021 年 3 月 31 日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527,591.65
2. 本期利润	-4,143,732.3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7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019,671.9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309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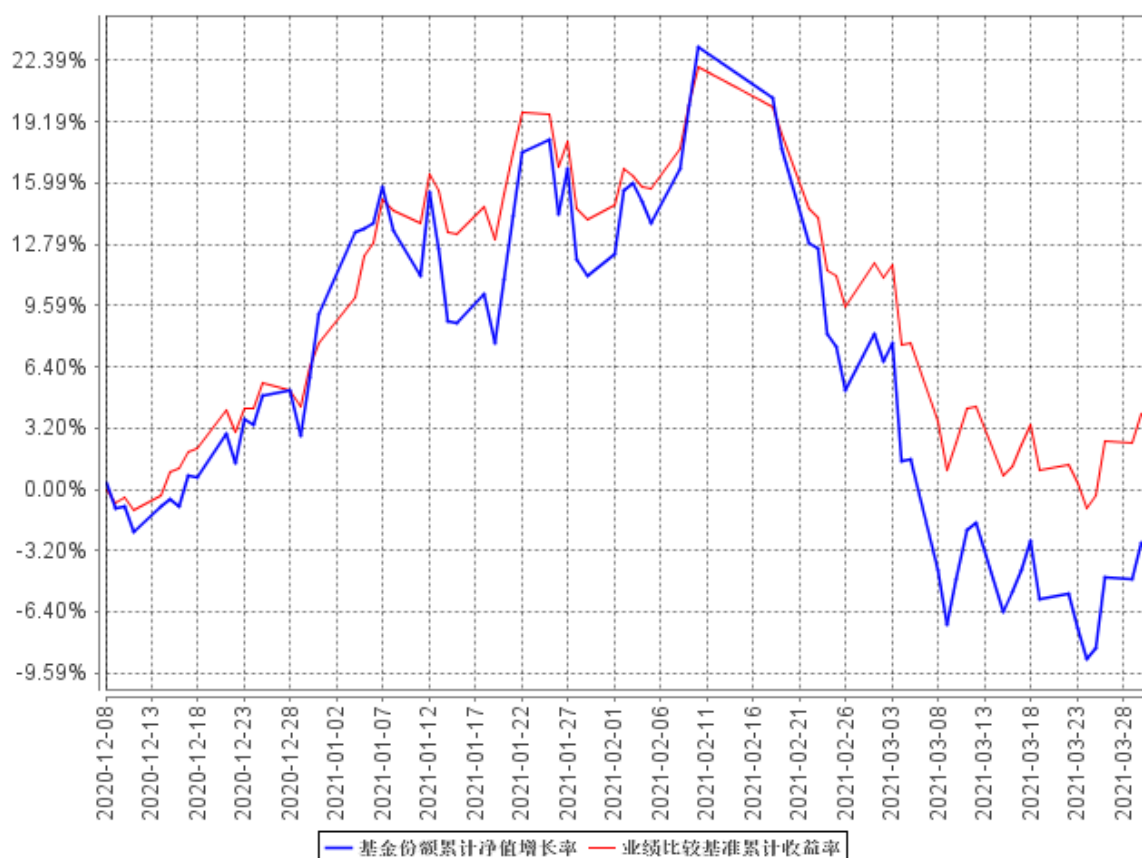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04%	2.54%	-4.24%	1.71%	-7.80%	0.8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96%	2.36%	3.11%	1.57%	-7.07%	0.7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生效。

②根据《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可交换公司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资产以及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投资于新动力方向的相关证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恒	基金经理	2020年12月8日	—	12.7	男，中国籍，工学、经济学双学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5年7月至2006年9月，就职于汇源集团，任研发员；2008年7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行业研究组组长；2010年4月至2014年5月，就职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总监；2014年5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2016年10月20日至2017年7月25日担任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2017年7月26日至2020年1月8日担任华商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7月12日至2020年12月7日担任华商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12月27日起至今担任华商医药医疗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12月8日起至今担任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优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公司相关制度，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公司严格控制旗下非指数型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的投资导致出现的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组合重点配置新能源、医药和 TMT 等行业。新能源以电动车为主、光伏为辅，电动车产业

链从上游到下游均有所布局，光伏主要布局 2021 年供求较为紧张的硅料环节。医药重点配置疫苗和医美，疫苗行业仍是医药板块内不可多得的加速成长板块，需求旺盛、大品种的放量都构成了相关股票坚实的基本面支撑。新冠疫苗可能是解决新冠疫情的终极武器，不仅丰富了疫苗企业的产品线，也给了社会提高接种疫苗意识的契机，对行业构成利好；随着医美产品品种的丰富和推广，医美市场的规范和发展，整个产业保持高景气度值得期待。TMT 行业配置了芯片、云计算和信创相关公司。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7309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0.7309 元。本季度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04%，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4.24%，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低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7.80 个百分点。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自 2021 年 01 月 04 日至 2021 年 03 月 31 日，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645,045.38	89.83
	其中：股票	31,645,045.38	89.8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17,909.30	9.99
8	其他资产	64,616.70	0.18
9	合计	35,227,571.3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5,478,146.58	72.7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658.80	0.02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73,600.00	5.92
J	金融业	1,363,000.00	3.8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21,600.00	3.2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311,440.00	3.7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90,600.00	0.83
S	综合	-	-
	合计	31,645,045.38	90.3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6,000	1,933,020.00	5.52
2	300014	亿纬锂能	25,000	1,878,750.00	5.36
3	600276	恒瑞医药	20,000	1,841,800.00	5.26
4	300122	智飞生物	10,000	1,724,900.00	4.93
5	002415	海康威视	25,000	1,397,500.00	3.99
6	300059	东方财富	50,000	1,363,000.00	3.89
7	601012	隆基股份	15,000	1,320,000.00	3.77
8	600031	三一重工	38,000	1,297,700.00	3.71
9	600519	贵州茅台	600	1,205,400.00	3.44

10	300760	迈瑞医疗	3,000	1,197,330.00	3.42
----	--------	------	-------	--------------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以控制风险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并按照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套期保值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在预测市场风险较大时，应用择时对冲策略，即在保有股票头寸的同时，在市场面临下跌时择机卖出期指合约进行套期保值，当股市好转之后再将期指合约空单平仓。

此外，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本基金资产组合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稳定收益。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东方财富

2020 年 1 月 23 日，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发布公告，上海东方财富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在开展证券投资顾问业务过程中，存在以下违规行为：一是未对部分投资者进行适当性评估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二是提供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前未与个别客户签订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协议；三是对客户进行不实、误导性营销宣传；四是内部控制不健全，反映出公司合规运营管理水平不足，内部控制有待完善。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及《证券投资顾问业务暂行规定》第三十三条的规定，证监会决定对东方财富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3,684.6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96.17
5	应收申购款	30,435.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4,616.7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2,298,118.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441,080.8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827,683.7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911,516.0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华商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
3. 《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4. 《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6.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 报告期内华商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